证券代码:688787 证券简称:海天瑞声 公告编号:2021-012

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10月12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1年10月12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28号4-801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卢沟晓月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10月12日

至2021年10月1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集股东投票权

否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6)人
1.01	选举贺琳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吕思遥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李科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黄宇凯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耿学锋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贾琦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2.01	选举秦勇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杨华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张蔷薇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3.01	选举张小龙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3.02	选举许洁萍女士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2021年9月23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1年9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予以披露。公司将在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五)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787	海天瑞声	2021/9/28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

2021年10月8日(10:00-17:00)。上述时间段以后将不再办理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登记。

(二)登记地点

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28号4-801)。

(三)登记方式

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传真、邮件方式办理登记,均须在登记时间2021年10月8日下午17:00点前送达,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2)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3)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书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4)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5)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现场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出具的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原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本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参会人员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注:所有原件均需一份复印件,如通过传真方式办理登记,请提供必要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并与公司电话确认后方视为登记成功,通过信函或邮件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

六、其他事项

(一) 本次股东大会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自行安排交通、食宿等费用。

(二)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并请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三)会议联系方式:

公司地址: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28号4-801)

邮政编码:100083

电子邮箱:ir@speechocean.com

联系电话:010-62660772

联系传真:010-62660892

联系人:证券部

特此公告。

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25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10月12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选举贺琳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选举吕思遥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选举李科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	选举黄宇凯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5	选举耿学锋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6	选举贾琦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选举秦勇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选举杨华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	选举张蔷薇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3.01	选举张小龙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3.02	选举许洁萍女士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4.01	例:陈××	√	-	√
4.02	例:赵××	√	-	√
4.03	例:蒋××	√	-	√
……	……	√	-	√
4.06	例:宋××	√	-	√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2)人		
5.01	例:张××	√	-	√
5.02	例:王××	√	-	√
5.03	例:杨××	√	-	√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6.01	例:李××	√	-	√
6.02	例:陈××	√	-	√
6.03	例:黄××	√	-	√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88787 证券简称:海天瑞声 公告编号:2021-10

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及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开展董事会及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将选举新一届董事及监事,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1年9月23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审核,董事会同意提名贺琳女士、吕思遥女士、李科先生、黄宇凯先生、耿学锋先生、贾琦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同意提名秦勇先生、杨华先生、张蔷薇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均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均承诺在本次提名后,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最近一期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中张蔷薇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换届事宜,其中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选举将分别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自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已对上述事项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1、非职工监事的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1年9月23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张小龙先生、许洁萍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并提交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监事熊敏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自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2、职工监事的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1年9月23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熊敏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熊敏女士将与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其任期与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一致。

三、其他说明

上述董事、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监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的情形,董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的其他情形。此外,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符合《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以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换届事项前,仍由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公司向第一届董事会各位董事、第一届监事会各位监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25日

附件:

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贺琳女士: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大学。曾任职于中国科学院声学研究所,从事语音识别、语音合成、汉语语言理解、语音心理测试等方面的研究工作,先后参与了“汉语人-机语音对话系统工程”、“汉语语音参数合成”等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点项目、国家八六三计划智能计算机主题项目和中国科学院“八五”重大项目,完成《计算机汉语口语输出系统的设计与实现》等论文十余篇,参与编写《汉语语音合成-原理和技术》著作。贺琳为海天瑞声创始人,现任公司董事长。

吕思遥女士: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毕业于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获得会计学专业学士学位。中国人民大学财政与金融学院金融学硕士学位,中国注册会计师、国际注册内审师。曾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高级审计师、经理;英特尔(中国)内部控制经理;北京新合作连锁超市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英特尔(中国)信用管理高级经理。2016年8月加入海天瑞声,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李科先生: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毕业于清华大学,获得信息与信号处理专业硕士学位。曾任IBM中国技术开发中心软件工程师。2009年10月加入海天瑞声,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黄宇凯先生: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毕业于复旦大学,获得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硕士学位。曾任微软(中国)有限公司软件研发工程师、必应网页搜索部门研发主管、地图中国团队首席研发总监等职务。2018年12月加入海天瑞声,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技术总监。

耿学锋先生: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毕业于清华大学,获得电子工程与信息系统专业硕士学位,并获得复旦大学、挪威管理学院EMBA学位。教授级高工。曾任清华大学教师;中国电科集团第54研究所专业部总体室副主任;广东移动通信局局长助理、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公司企业发展部总经理、工程部总经理、数据部总经理;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技术部副部长、重庆公司副总经理、终端部副总经理;卓望集团董事、总经理;中移物联网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亚信集团、紫光股份高级副总裁。现任云创远景科技有限公司合伙人。

贾琦先生: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大学,获得法学、经济学双学士学位,曾任北京移动顺义分公司总经理,中国移动终端公司综合部总经理,中国移动终端公司研发部总经理,中国移动终端公司北京分公司总经理,现任中国移动投资公司投资三部总经理。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秦勇先生:196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科学院声学研究所,获得语音通讯专业理学博士学位。曾任IBM中国研究院语音技术组研究员、资深研究员、高级研究员、经理;IBM中国研究院信息、知识和交互部门高级研究员、高级经理;IBM中国研究院和IBM Watson事业部认知交互部门高级研究员、总监;IBM中国研究院运维团队、IBM中国thinkLab高级研究员、总监。现任南开大学计算机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杨华先生: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郑州大学。曾任开封市第二商务局信息中心计算机工程师;开封市建委城市规划管理信息中心技术负责人;北京数字政通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分公司总经理;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负责公司核心业务“数字城管”事业部的经营和管理。现任北京青旅华项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总经理,兼任北京中科城镇科技协同创新中心总师办总师。

张蔷薇女士: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大学,获得光华管理学院金融学专业硕士学位。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经理;华润医药控股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现任北京苏融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合伙人。

附件:

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张小龙先生: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获得复旦-麻省理工国际MBA、中欧国际工商学院EMBA学位。曾任上海贝尔阿尔卡特移动通信有限公司、爱立信中国研究中心、艾默生、IBM、DELL等公司战略、研发和销售管理职务;2007年至2013年,任兴业创新资本执行董事;2013年至2015年,任国泰君安创新投资董事总经理;2015年至今任兴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副总经理。2016年3月至2017年10月任公司监事,2017年11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主席。

许洁萍女士: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毕业于中国科学院声学研究所。曾任华建机器翻译有限公司技术总监、常务副总经理;中科院计算机语言信息工程中心副主任、研究员;中国人工智能学会机器翻译分理事;中国声学学会语言、听觉和音乐声学分会会员;计算机学会多媒体专委会委员。现任中国人民大学信息学院计算机系副教授,中国老年学和老年医学学会智慧医养分会总干事。

附件:

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熊敏女士:198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毕业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工商管理专业。历任京信通信系统(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奥伯特石油科技有限公司人力资源专员、人事主管。2014年加入海天瑞声,先后担任人力资源主管、人资行政经理、人资行政总监。2017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证券代码:688787 证券简称:海天瑞声 公告编号:2021-011

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9月23日以现场会议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9月20日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小龙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全体监事审议,同意提名张小龙先生、许洁萍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及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

三、备查文件

《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9月25日

证券代码:688787 证券简称:海天瑞声 公告编号:2021-013

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9月24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28号4-801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卢沟晓月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4
普通股股东人数	1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27,784,310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27,784,31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4.9166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4.916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贺琳女士主持,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以现场或通讯方式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以现场或通讯方式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吕思遥女士出席本次会议;全体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7,760,677	99.9149	23,633	0.0851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来源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7,749,006	99.8729	35,304	0.1271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	《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来源的议案》	2,275,148	98.4720	35,304	1.5280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议案1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数量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议案2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数量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并对中小股东进行了单独计票。其中中小股东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韶华、顾鼎鼎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现场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25日

证券代码:000892 证券简称:欢瑞世纪 公告编号:2021-44

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投资标的名称:温州雁荡山曲文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暂定名,具体以工商核准为准)。

2、投资金额和比例: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2000万元,占温州雁荡山曲文旅游发展有限公司20%的股权。

3、新设公司主要经营雁荡山雁湖岗景区及索道项目。目前景区及索道项目已通过浙江省林业局专家预审,景区总规划已报至国务院待审批。项目审批存在不确定性风险。

4、本次投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旨在完善公司在文旅产业的布局,践行公司战略方向,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欢瑞世纪”)拟与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曲江文旅”)、温州市雁荡山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旅发集团”)、北京恒利信远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利信远”)签订《雁荡山文旅产业开发投资合作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共同设立温州雁荡山曲文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暂定名,具体以工商核准为准,以下简称“项目公司”),参与雁荡山文旅产业开发项目建设与运营。

项目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亿元。其中,曲江文旅以现金方式出资3800万元,占项目公司38%的股权;旅发集团以现金方式出资2500万元,占项目公司25%的股权;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2000万元,占项目公司20%的股权;恒利信远以现金方式出资1700万元,占项目公司17%的股权。项目公司合作内容:建设雁荡山雁湖岗景区及索道项目、雁荡山酒店项目的拓展、打造实景演艺项目、丰富景区业态及基础设施提升等。

雁荡山雁湖岗景区及索道项目是雁荡山中高山旅游项目的重要组成部分,雁荡山中高山旅游项目位于首批国家5A级旅游景区雁荡山风景名胜区,是温州市雁荡山风景旅游管理委员会落实《浙江省“十大名山公园”提升行动计划(2020-2022年)》,重塑“三山五岳”旅游强势品牌重要支撑项目。根据温州市雁荡山风景旅游管理委员会与公司、曲江文旅、旅发集团、恒利信远已签订的《雁荡山雁湖岗景区及索道项目合作框架协议》,就设立项目公司事宜,各方经友好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

(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版)第9.9条的规定,公司本次对外投资属于日常经营活动中的对外投资行为,没有达到第9.2条和第9.3条的规定情形,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无需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温州市雁荡山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旅发集团成立于2014年7月,注册资本6亿元人民币,注册地址:浙江省乐清市雁荡镇雁山路88号。法定代表人:黄升良。经营范围:旅游产业化项目基础配套设施的投资、综合开发建设;人文景观的修缮、保护和建设;旅游投资项目的代建和运营管理;旅游项目的开发、经营;交通设施建设;房地产开发经营;票务代理;旅游信息咨询服务;商铺租赁;停车管理服务;广告设计、制作、发布、代理;文化交流活动组织策划;新能源汽车充电服务;代订酒店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汽车租赁;服装、日用百货、工艺美术品、食品销售。营业期限:长期。

旅发集团是温州市人民政府授权温州市雁荡山风景旅游管理委员会履行出资人职责的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

经查询,旅发集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曲江文旅成立于1992年10月30日,注册资本21541.161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曲江新区雁塔南路292号曲江文化大厦7-8层。法定代表人:耿琳。经营范围: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广告制作;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机械设备销售;日用品销售;珠宝首饰零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停车场服务;水族馆管理服务;游乐园服务;服装服饰零售;酒店管理;物业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动物园管理服务;票务代理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日用百货销售;柜台、摊位出租;餐饮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销售;网络设备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网络技术服务;大数据服务;软件开发;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营业期限:长期。

曲江文旅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的A股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西安曲江新区管理委员会,持股占比53.11%。

经查询,曲江文旅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北京恒利信远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恒利信远成立于2015年11月,注册资本1亿元人民币,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阳光南里32号楼4层4014。法定代表人:林上椿。经营范围:销售食品;项目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资产管理;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推广、技术服务;应用软件服务;基础软件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值在1;5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企业管理咨询;经济贸易咨询;教育咨询(中介服务除外);企业策划;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营业性演出);销售电子产品、通讯设备、机械设备、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工艺品、日用品、医疗器械I类;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营业期限:50年。

恒利信远为香港恒利信远科技投资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经查询,恒利信远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投资设立公司的基本情况

1、项目公司名称:温州雁荡山曲文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2、项目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注册资本:1亿元人民币

4、注册地址:乐清市雁荡镇响岭头步行街30号(具体以工商核准为准)

5、经营范围:景区的运营管理服务;机电一体化客运索道及配套设备的投资建设、运营;酒店管理、餐饮服务、物业管理等;票务代理服务、商品批零、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范围以市场监管部门审批结果为准)。

6、出资金额和出资方式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温州市雁荡山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500	货币资金	25
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3800	货币资金	38
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2000	货币资金	20
北京恒利信远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1700	货币资金	17
合计	10000	-	100

四、《雁荡山文旅产业开发投资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与曲江文旅、旅发集团、恒利信远签订的《雁荡山文旅产业开发投资合作协议》主要条款如下:

(一)项目公司组建

1、出资日期:各方应在项目公司章程签署完毕之日起30日内进行公司设立,项目公司设立后10日内按认缴比例出资10%;取得索道最终审批许可后30日内,各方按认缴比例出资20%;取得索道施工许可证后30日内各方完成所有出资。未能按期出资且未取得各股东一致同意,视为主动退出项目公司,同时按照项目公司注册资本金的10%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守约方按实缴比例重新确定股东权益比例和分配违约金。

2、股东会是项目公司最高权力机构。项目公司设立董事会,董事会由7人组成,其中曲江文旅提名4人,其余各方各提名1人;设董事长1名、副董事长1名,由旅发集团、恒利信远提名的董事担任。董事会表决事项须经半数以上董事同意方可通过。

3、项目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5名监事组成,旅发集团、公司、恒利信远各提名1名,职工监事2名。监事会设监事会主席1名,由监事会选举产生。

4、总经理(兼法定代表人)由曲江文旅提名;财务总监由欢瑞世纪提名,财务经理由曲江文旅提名。各股东有权根据项目公司经营需要推荐管理层。

5、其余未明确事项在项目公司章程中另行约定。

(二)合作项目内容

雁荡山雁湖岗景区及索道项目、雁荡山酒店项目的拓展、大型实景演艺项目、景区业态及基础设施提升。

(三)共同遵守条款

1、项目公司的注册资本合计1亿元,作为项目资本金。项目其他建设资金缺口由项目公司负责筹措,包括但不限于:金融机构融资、政府各项扶持资金。各方应保证项目不因投资资金短缺而降低建设质量或延缓工程进度,在项目公司无法以外部融资方式筹措项目资金时,经各股东同意后,按照各自股权比例向项目公司提供股东借款。

2、关于一致行动人的约定

各方在此一致确认,其互相之间不构成一致行动关系,在项目公司成立后也不会结成任何一致行动关系。

3、项目公司负责项目整体规划和设计。项目规划、设计方案经雁荡山管委会认可并报乐清市相关机构审批后实施。

若雁湖岗景区及索道项目规划、设计方案、建设审批等未能通过,项目公司无法继续推进该项目开发,可由旅发集团受让其他三方全部股权,其它三方退出后,本协议终止;如果各方无法就股权转让事宜达成一致的,也可由股东会决议解散项目公司。

(四)违约责任

1、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七天内向其他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全部或部分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2、项目公司任一股东未履行或未能完全履行义务致使项目公司无法运营的,视为主动退出项目公司,造成损失的违约方将赔偿守约方违约金,具体金额以经守约方确认实际产生的损失为准。

3、项目公司设立